关于为“万科-国信证券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第十四期”提供转让服务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，本所将自 2020 年 9 月 16 日起在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为“万科-国信证券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第十四期”(以下简称“万科 14”) 提供转让服务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持有深圳 A 股证券账户和基金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可以参与“万科 14”的转让业务。

二、 “万科 14”设立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。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万科 14 优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7041”，到期日为 2021 年 9 月 2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循环期内按半年付息，摊还期内按季付息并摊还本金。

三、 “万科 14 优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。

四、 对首次参加“万科 14”转让业务的投资者，本所会员应当在其参与转让业务前，进行全面的相关业务规则介绍，充分揭示可能产生的风险，并要求其在参与转让业务前签署风险揭示书。

五、 “万科 14”转让及相关事宜适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资产证券化业务指引》及其他相关规则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2020 年 9 月 11 日